

证券代码：873031

证券简称：顺一智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顺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决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需要参加会议的请按照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按时出席会议。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031	顺一智能	2024年11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张祖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1月7日收到董事黄宇虹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因黄宇虹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张祖华先生为公司董事，将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职期限自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截止本公告日，张祖华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二）审议《关于提名刘志锋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因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11月4日收到监事陈道凌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陈道凌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提名刘志锋先生为公司监事，将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职期限自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之日止。截止本公告日，刘志锋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或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或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或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日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务联系人：林嘉敏；联系电话：020-82553870；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玉树工业园敬业三街5号E栋201房；邮政编码：510000；传真：020-82553870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或代理人住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顺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州顺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州顺一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3日